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应收款项、固定资产等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的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依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对 2022 年末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评估，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2 年 1-12 月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13,354,779.50 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1、信用减值损失	11,257,581.94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213,375.90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206.04
2、资产减值损失	2,097,197.56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2,097,197.56
合计	13,354,779.50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应收款：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减值损失。

3、存货：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真实可靠、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3,354,779.50 元，将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49,680.30 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 10,049,680.30 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依据充分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 1、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4、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